

##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5月12日披露了《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53）。由于未准确核实董事减持情况，现对《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中部分内容更正如下：

本公告中有两处提到“刘家静先生截至5月11日尚未减持”，有一处提到“截至2022年5月11日，刘家静先生尚未减持”。

现更正为“刘家静先生于2022年5月11日减持公司股票80,000股。”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《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今后公司将加强工作人员对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质量。公司董事会对因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3日